

2024 年度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公章）：深圳科学技术馆

填报人：

联系电话：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单位主要职能

1. 开展科普理论、科普政策以及科学传播相关研究。
2. 开发科普教育课程，策划组织科普教育活动、科普展览和科普志愿服务，开展科普培训及交流合作。
3. 指导监督场馆运营工作，开展场馆运营质量评估考核。
4. 完成市科协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继续推进展厅改造提升，做好展厅展品维护工作，提升科普展示效果。
2. 依托本馆科普资源和科教氛围继续开展特色活动，不断推出新的高品质内容。同时，做好科普活动规范化同步提升，并充分利用新媒体进行宣传。
3. 充分利用科普资源，建设管理科普资源、文献资料、数字及网络资源，为科技馆建设提供理论基础。
4. 全力推进科技馆（新馆）建设，高质量做好科技馆（新馆）试运行各项准备工作。

(三)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情况

1. 重视预算编制程序合规性，保障预算编制工作质量

2024 年，我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深圳市财政局关于 2024 年市本级部门预算和 2024—2026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工作安排的通知》（以下简称“2024 年预算编

制通知”) 等有关要求及支出标准, 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统筹兼顾和勤俭节约的原则开展年度预算编制工作。按照“二上二下”预算编制程序, 各部门编报年度预算需求, 综合部集中报领导班子会议审核后, 报市科协汇总形成部门预算草案报送市财政局, 市财政局对部门预算草案进行审核后提交市人大审议, 审议通过后, 由市财政部门批复市科协部门预算, 再由市科协批复我单位预算。

2024 年度, 我单位年初预算 2, 373. 66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1, 364. 67 万元 (包括人员经费 1, 171. 41 万元, 公用经费 293. 27 万元), 项目支出 1, 008. 98 万元。

2. 强化预算编制主体责任, 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

预算编制遵循“谁编制, 谁执行, 谁负责”的原则, 明确各业务部门作为预算编制责任主体, 要求各部门根据当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安排, 结合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明确预算申报依据、工作内容、工作目标以及测算过程等, 切实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

3.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明确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在编制年度预算时, 我单位按照《预算编制通知》要求, 同步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编制工作。2024 年, 我单位将所有项目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范围, 要求项目申报部门在编制项目预算的同时, 根据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安排以及预算资金申报情况, 结合项目以前年度实施情况等, 编制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从数量、质量、时效与效果等不同方面, 将项目年度任务分解为绩效指标, 指标值设定基于 2024 年预算资金用

途设置，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此外，结合单位职能定位、发展规划以及单位预算申报总体情况，编制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在预算公开时，我单位将编制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同预算草案一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四）2024 年单位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

（1）资金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年初预算 2,373.66 万元，调整后年度预算 2,013.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2.81 万元，项目支出 690.98 万元，调整原因一是本年新增退休人员 1 人，离职人员 1 人，人员经费减少，年中申请财政统筹部分人员经费，二是年中财政扣减提前下达的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2024 年全年预算支出 1,939.1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29%，其中基本支出 1,294.18 万元，项目支出 644.93 万元。

（2）政府采购情况

政府采购方面，2024 年度我单位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 162.15 万元，实际采购成交金额为 161.74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9.75%，全年按项目进度支付采购金额 161.74 万元，支付进度为 100%。

（3）财务合规性

我单位严格按照财政批复预算安排各项收支，涉及年中预算调整调剂的，按规定报财政部门审批。资金支出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制

度》等各项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切实加强财务管理，按照资金类别及支出金额执行相应的支付审批程序，确保资金支出范围、支出标准符合有关规定，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支出，以及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情况。

（4）预决算信息公开

为强化社会监督，促进依法行政，我单位严格执行预决算信息公开制度，按照规定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及深圳市政府在线网站公开 2023 年部门决算及 2024 年部门预算；将决算细化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按经济分类公开，“三公”经费决算公开细化至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及经费总额，并对增减变化原因进行说明。

2. 项目管理情况

2024 年，在组织各类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业务管理办法以及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年中按照市财政部门关于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要求，组织各项目负责人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施“双监控”，重点关注执行进度偏慢及绩效目标偏离较大的项目，督促项目负责人采取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按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以及工作计划实施。项目完成后，由项目负责人组织对项目实施及完成情况开展履约评价或项目验收，评价及验收结果作为项目款项支付的重要参考资料。

3. 资产管理情况

2024 年，我单位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办法使

用、保存、处置单位固定资产，确保做到账与物、账与账相符。为此，我单位设立了资产管理专员，对国有资产的台账登记和盘点工作落实到位，固定资产账实、账账相符，使用管理规范、保管完整，实现了资产的动态监管，运行安全。2024年末我单位固定资产原值7,455.83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100%，固定资产利用情况良好，配置合理。

4. 人员管理情况

按《中共深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深圳市科学馆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深编〔2024〕18号）》关于人员编制的规定，我单位核定编制22名，2024年末实际在编人数19人。此外，为解决近年来工作任务的大幅增加和人员编制不足的矛盾，我单位聘用了部分临聘人员作为补充，年末我单位共有编外人员7名，其中直接聘用6人，劳务派遣1人。

5. 制度管理情况

我单位2024年修订了深圳市科学馆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行为，加强财务管理和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管理制度基本涵盖内部控制财务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经济业务活动，并在日常工作中严格落实、执行，加强内部控制，规范、提升管理水平。

二、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继续推进展厅整体改造提升，为观众带来更好的参观体验。2024年，市科学馆将继续推进展厅改造提升，完成常设展区及新增数学展区、科学家精神展区的开放与观众导览服务，做好展厅展品维护工作，提升科普展示效果。

2. 坚持科学表演秀与创客活动两大主线，丰富科普活动。市科学馆将依托本馆科普资源和科教氛围继续开展特色活动，坚持科学表演秀和创客活动两大业务主线，开展流动科技馆进校园、社区活动，不断推出新的高品质内容。同时，做好科普活动规范化同步提升，并充分利用新媒体进行宣传。

3. 深入开展科普理论研究。一是充分利用科普资源，建设管理科普资源、文献资料、数字及网络资源；二是开展科普资料、科普信息收集整理，形成基础数据库，为科技馆建设提供理论基础。

4. 按计划推进新科技馆建设。市科学馆将积极参与科技馆（新馆）建设，配合市建筑工务署开展深圳科技馆（新馆）展教工程深化设计与展品制作的相关工作，筹备新馆开办及运行管理相关事务。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打造优质科学教育场所和资源，开展科普展览。

一是新增展品，扩大展示空间。进一步充实升级展品展

项，完成 16 件机械互动展品的采购、安装与调试，布局于主楼三楼，增加展示面积约 380 平方米，提升了展示服务水平；完成 6 幅科普油画展品采购工作，与已建成展区相呼应，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二是升级改造展品，提升服务水平。实施展品状态动态管理，年度报废展品 11 件，实现了展品的有序更新。完成“小球旅行记”“电磁大舞台”等展品及水展区防护网升级改造工作，展品维修保养工作做实做细，台账明晰、维护及时，年计维护 270 余次。三是优化服务设施与环境。对馆内休息区域重新规划布置，增加休息座椅。四是志愿者工作顺利开展。通过线上线下的方式广泛积极招募和培训志愿者 800 余人次，为展教工作注入了新的活力。五是顺利完成创文工作。根据深圳市文明城市创建工作部署，科学馆开设科普长廊专题展览，张贴宣传标语，设置科普志愿服务点，发动支部党员干部参加志愿活动，把服务群众同教育引导群众结合起来，常态化开展“创文行动”。

2. 丰富科普活动形式，开展科普教育活动。

一是举办 9 期星火科普博士讲堂，汇聚深圳科教名师、青年科学家的力量，以新视角启迪科学思想方法，助力科普教育活动。二是开展科普小讲师活动、小小讲解员活动。2024-2025 年度“科普小讲师”活动招募了 100 名 6-17 周岁在校学生，开展小讲师培训以及讲解实践活动，得到了学生和家长的的一致好评。三是开展 2024 “追随精神谱系 科技自立自强”主题实践活动，聚焦弘扬科学家精神，利用科学馆 3 楼展区“科学家精神”常设展览，开展小讲解员导览活动，

创作“礼赞科学家精神”诗词，组织快闪大合唱“祖国不会忘记”，活动参与人数达2000人次，该活动得到中国自然博协表彰。**四是**积极配合参与全国省市科普周活动。在科普周期间组织特色品牌活动“少年科学秀”等一系列活动积极呼应科普活动周。**五是**持续推动“馆校结合科技教育基地学校”项目的有效实施与发展。组织50余所基地学校开展相关活动，推动了深圳市“馆校结合科技教育基地学校”项目迈入新的发展阶段，进一步提高学生的科学素养和创新能力。**六是**巡展工作取得了显著进展。科普快车6号线作为推动校园科普教育的重要载体，本年度已在我市各中小学成功举办了30余次，受益师生达5万余人次。**七是**持续开放影院。充分利用3D、4D两个影厅播放科普宣传片，累计全年播放影片1600场次。

3. 全力推动深圳科学技术馆建设。

一是按2025年寒假建设节点倒排工期，推动950件展项和24个展区布展完成深化设计和专家评审。**二是**做好运营单位招标及进场工作。深圳科学技术馆与深圳科学馆一体化运营工作招标完成，下一步将组织市科协内部、建筑工务署、光明区政府全面对接，稳步推进运营公司进驻。

（三）单位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2024年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在贯彻落实厉行勤俭节约要求，节约和降低行政成本的情况下，保障了单位

正常运转及日常工作任务的完成。其中，“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 8.20 万元，全年支出 1.9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23.66%；日常公用经费调整后预算数为 289.15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282.1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7.57%。

2. 效率性

预算执行情况方面，我单位积极按照时序进度开支本年轻费，2024 年一至四季度支出进度分别为 21.78%、50.80%、66.24%、96.29%，季度执行率分别为 87.13%、101.60%、98.32%、96.29%，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93.33%。

项目完成及时性方面，我单位根据 2024 年初梳理的工作安排，及时开展各项工作。2024 年我单位全年安排开展预算项目 8 项，涉及预算 690.98 万元，实际支出 644.9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3.33%。经组织各项目负责人对 2024 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自评，除档案室升级改造项目未达预期目标外，其余项目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基本均已达成。

3. 效果性

2024 年，在深圳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深圳市科协的指导支持下，我单位在坚持科普基地建设、科普活动组织的基础上，从展厅扩容、展项更新、设施升级、活动开拓等方面不断突破创新，进一步提升了市科学馆科普实力，扩大了社会影响力。

一是展品维护与更新效果显著。通过新增展品，扩大展示面积 380 平方米，提升了观众体验和展示多样性。同时，加强对已有展品的维修保养，展品完好率始终保持在 95%以

上，升级改造后的展品受到市民及青少年观众的欢迎，更好地支撑场馆科普功能发挥。二是科普活动持续有效落地。市科学馆围绕探索构建“大众交流的广场”“8小时之外的运营”等前瞻性目标，积极策划各类科普活动，增加科普活动区域、丰富科普活动形式，得到了学生和家長的一致好评。三是持续推动“馆校结合科技教育基地学校”项目的有效实施与发展，进一步提高学生的科学素养和创新能力。四是巡展工作取得了显著进展。科普快车6号线在我市各中小学成功举办了30余次，活动覆盖面广，受益师生达5万余人次，取得了显著成效。这些活动不仅吸引了更多学校及广大师生的积极参与，学生们通过亲身参与和体验，对科学知识有了更深入的了解和认识。

4. 公平性

我单位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2024年我单位无群众信访件。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经验、做法

一是强调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通过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机制，优化绩效目标编审流程，逐步将绩效目标融入部门预算编制各个环节，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制全覆盖，并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制基础上，设置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做到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的“三个同步”，并将绩效目标作为项目立项

以及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二是不断加强绩效监控工作。定期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为实现目标采取的管理措施、工作程序、方式方法等进行检查分析，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及时发现项目绩效偏差，促进绩效监控与预算执行的有机结合。

三是扎实推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通过自评和外部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将单位所有预算资金纳入绩效评价范围，衡量单位预算资金在年度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促使各预算单位逐步形成“以绩效为目标，以结果为导向，重视支出责任和成本，重视产出和结果”的预算绩效管理新理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各季度预算执行进度较慢，分别为 21.78%、50.80%、66.24%、96.29%，个别季度未能达到序时进度要求，预算执行及时性及均衡性有待提升。**改进措施：**今后我单位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将定期对各业务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提醒监督，每月统计预算执行进度情况，分析影响进度的原因和环节，并报各业务部门领导和单位领导进行统筹协调，确保预算执行进度平稳、合理。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超过控制率。2024 年我单位公用经费调整后预算数为 289.15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282.13 万元，公用经费预算执行率为 97.57%，虽未超出年度预算金额，但与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仍有差距。**改进措施：**在以后年度

预算执行中进一步厉行节约，从严把握公用经费开支。

（三）后续工作计划

2025年，市科学馆将继续遵照市科协整体工作部署，高质量开展科普工作，推进新科技馆建设工作，拟定工作计划如下：

1. 全力推进新科技馆建设及开馆。

2025年寒假深圳科学技术馆进行试运营，市科学馆将在2025年全力配合市科创局、市建筑工务署推进科技馆（新馆）建设，全力推进新馆运营管理及开馆相关事务。

2. 创新实践运营管理模式。

创新和践行深圳科学技术馆与深圳科学馆一体化运营管理模式。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经市政府常务会议议定，深圳科学技术馆和深圳科学馆采用“事业单位+运营公司”模式实行一体化运营管理，在2025年市科学馆将高标准用好专业化、市场化运营公司，构建一流场馆运营管理体系，创新探索新的运营模式。

3. 继续推动展厅整体改造提升。

市科学馆始终坚持免费开放工作，保障展厅展品良好状态，为观众参观创造良好体验。助力深圳现代科技馆体系创建，提升公民科学素质。2025年，市科学馆将继续推进展厅改造提升，做好展厅展品维护工作，提升科普展示效果。

4. 坚持科学表演与创客活动主线，不断推陈出新。

市科学馆将依托场馆科普资源和科教氛围继续开展特

色活动，坚持科学表演秀和创客活动两大业务主线，开展流动科技馆进校园、社区活动，不断推出新的高品质内容。同时，做好科普活动规范化同步提升，并充分利用新媒体进行宣传。

附件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情况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00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财务合规性	3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3.00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p>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p>	<p>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0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 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 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 得0分。	2.00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 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 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0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0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p>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p>	<p>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p> <p>(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p> <p>(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p> <p>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p> <p>(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p> <p>(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p>	5.00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p>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p>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p> <p>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p> <p>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p> <p>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p> <p>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p> <p>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p> <p>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p>	5.58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5.25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3.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 6 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 4 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 2 分； 4. 满意度<80%的，得 1 分。	6.00
总计								94.83